##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子公司萧文置业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,我们作为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,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,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立场,对控股股东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《关于提请增加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及附件《关于对萧文置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议案内容进行了认真审议,现就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## 一、 关于子公司萧文置业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杭报集团公司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条件,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, 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杭报集团公司和本公司对萧文置业的财务资助,有助于促进打造"华媒智谷" 文创综合基地,且公司和控股股东提供同比例的财务资助,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 交易原则,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的情形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。

我们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:

叶雪芳 蔡才河 郭全中

2021年1月15日

